

紫竹林精舍 香光志願服務隊 105 年第一次幹部會議記錄

會議地點：紫竹林精舍法三樓

會議時間：105 年 3 月 1 日 19:30~21:30

主席：曾淑珍隊長

出席人員：程建華、李麗淑、莊春美、吳秋蘭、翁桂容、詹麗守、郭錦市、
王惠娟、林慈年

請假人員：洪淑柑、盧金燕、陳棟樑

指導法師：自晟法師

紀錄：吳秋蘭

會議內容：

一、主席報告(略)

二、志工聯誼活動草案討論(附件一)

- (一)原訂 4/17 與 4/10 國際行善日太接近，所以延後至 5/1(星期日)辦理，請教學組安排先行場地勘查。
- (二)65 歲以上及領有榮譽卡志工門票可優惠，請叮嚀活動當日務必攜帶證件，並於活動後辦理退費。
- (三)報名表確認後，可利用未來幾週的養生課及進階課程廣宣。
- (四)活動簡章增加備註，提醒參加人員自備環保餐具、雨具、外套...等個人必需物品。

三、志工隊網頁建置討論(附件二)

- (一)感謝建華督導草擬志工隊網頁建置主題內容架構及提供部分現有資料，其餘資料歡迎各幹部自行認養，下次會議再行確認。
- (二)爾後出席幹部會議請配戴志工證，並拍照存檔。
- (三)請於 6 月前辦理本隊志工獎勵。
- (四)參加志工聯誼活動，志工隊隊員一律配戴志工證，非隊員則發給名牌；如有隊員遺失志工證，請窗口儘速統計交行政組重新製作。
- (五)結合社會資源辦理志願服務情形乙項，可再加入校園弘化相關資料。
- (六)各團隊之中心課題辦理情形乙項，可再新增 6Q 親子班相關資料。
- (七)志願服務創新方案具體作為乙項，可再加入校園弘化創新課程-練功時間(靜坐數息)

四、隊長報告：

- (一)安家表示本隊志工組別更新，已於衛福部志工資訊平台上更改完成，相關文本資料亦請行政組一併更正。
- (二)105 年度本隊隊費收入共 461 人，計 46,100 元，備註退出計 29 人(附件三)與實際申請退出 9 人不符，請行政組再行了解。

五、行政組報告：

- (一)已請桂容重新檢視志工隊員基本資料，並已針對缺少資料做註記，近期會發給各聯絡窗口協助收集，希望能儘快補齊。
- (二)宣導高雄市教育局 105 年度修正「高雄市政府各志願服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補助民間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志工意外事故保險保費申請標準及作業程序」(詳如附件四)。
- (三)高雄市教育局各級學校志願榮譽卡申請注意事項：若最後一筆服務時數日距申請日超過 6 個月，則無法受理申請。預估今年 4 月本隊會有一批志工符合榮譽卡申請資格，屆時請各聯絡窗口儘速收集資料，務必在 6 月前完成申請以符合要求，避免被退件。

六、臨時動議

- (一)幹部無法出席幹部會議時，請指派一位聯絡窗口代理參加；需要聯絡窗口與會之擴大幹部會議，無法出席之聯絡窗口請委託所屬組別隊員代理參加，務必使會議訊息落實傳遞，以利志工隊隊務順利推展。
- (二)收到幹部會議紀錄時請詳閱，並回傳告知已收到。

七、散會